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工業局高雄臨海工業區服務中心 函

地址：81246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37號

聯絡人：吳愛

聯絡電話：07-8023991#7365

電子郵件：aiwu@moeaidb.gov.tw

傳真：07-8066650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臨海服字第104711151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71115161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有關國防部參謀本部防空飛彈指揮部第六0八群函復本工業區產業用地「高雄市小港區二苓段一小段649-0002地號」等892筆土地之軍事禁、限建審查意見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防部參謀本部防空飛彈指揮部第六0八群104年7月16日飛八群作字第1040001974號函辦理（如附件影本）。
- 二、本工業區位於該群所屬兩座飛彈基地軍事禁、限建管制範圍內：高雄市大坪頂管制區：依中低空飛彈基地管制區禁建限建圍計算（標高70公尺，第一限建區，如附件圖一）；高雄市小港林園管制區：依甲型全空域飛彈基地管制區限建範圍計算，第二限建區申建絕對高度100公尺以內（如附件圖二）。
- 三、爾後於本區廠商申請建照時，請貴局依此審核，如屬該軍事管制範圍區域內，高度超過上述，再請廠商提供軍方審查之證明文件，餘可豁免，至紉公感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工業

經濟部工業局 1040721



10434130100



會(含附件)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經濟部工業局(含附件)、經濟部
工業局南區工業區管理處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15-07-21
12:35:27

裝



訂

線

